如何证明我存在

《我的歌声里》有句歌词“你存在我深深的脑海里”，这句歌词提到了存在，“我存在在这个世界上”似乎是一个不容置疑的命题。要证明我存在，首先要明确什么是存在。我暂且先把存在定义为我们的肉体活在物质世界上，但是这引入了另一个问题：如何定义肉体存在？笛卡尔在第一个沉思中已经指出感官不可靠，所以如果我说我伸出手感觉到了这只手，我看到了世间万物，于是我存在，这样说是有问题的。因为现在假定凡是看见的东西都是假的，眼睛、手等都有可能是幻想出来的，感官是不可信任的。我们的感官体验来源于大脑接受到的信号，而这信号可能不是自己产生的。这里我想提一个在很多科幻电影比如《黑客帝国》中都出现的概念，“缸中之脑” 。假设将我们的脑部放入一个装有营养液的桶内，并用超级计算机连接脑的神经末梢，而计算机可以向大脑传递各种信息，大脑所体验到的世界其实是计算机制造的一种幻觉。这样说来，我存在似乎是不可证明的。

笛卡尔在第二个沉思中说如果我曾说服我自己相信什么东西，或者仅仅是我想过什么东西，那么毫无疑问我是存在的。我是这么理解的，怎么可能有一个不存在的东西，它努力说服自己不存在，并且去想自己是个什么东西，如果这个东西不存在，那它去说服去思考有什么意义呢？然后他又说有可能有一个未知的狡猾的强大的邪恶的骗子用尽一切办法来骗我，那么毫无疑问我也是存在的。我想这可以这样理解，如果我存在，我想到我是什么东西，这个骗子就会骗我不是这个东西，是另一个东西，而不会说我什么都不是，而如果我本身并不存在，骗子却骗我存在，那么它去骗一个不存在的东西存在也是没有意义的。综上所述，笛卡尔认为我存在。

那么我是什么，什么是属于我内心的属性？笛卡尔认为唯一属于我的属性是思维。什么是思维？我怀疑世界上没有东西是真的，我肯定“世界上根本没有什么可靠的东西”这句话本身是真的，我愿意认识物体认识得更多，不愿意被那个骗子欺骗，我会试图通过想象来认识物体，我醒着的时候以为看见了光，听到了声音，感受到了热，我睡着的时候以为感受到了自己的手，这些其实都是思维。也许我一直都在睡觉，通过感觉器官认识到的事物都是虚构的，也许我通过想象认识的物体其实也是捏造的。但是在我心里，我确确实实以为自己似乎是感觉到了物体，似乎觉得自己理解了物体，如果连这也怀疑的话，那就没什么道理了。我们平时说的“我感觉他错了”“我感觉到这是怎么一回事”，严格来说应该是我通过思维认识到他错了，我通过思维知道了这是怎么一回事，这个似乎在感觉的东西就是思维。笛卡尔接着提出“我思故我在”。第二个沉思举了一个例子，我看见蜡或者我以为我看见蜡 能证明我的存在，因为我显然是在思考，如果这个在思维的东西什么都不是，显然是不对的。类似的，我通过其它感官或者通过想象以为认识到了某个事物，这本身就说明我在思维，那这个在思维着的东西必然是个存在的东西。笛卡尔得出“我思故我在”的逻辑论证过程是这样的： ，其中

以上即为在集合的命题演算中，由假设导出的证明，规则是系统的推理规则，即由和推出 ，这里命题代数 表示我正在思考， 表示若我思考，则我存在， 表示我存在。 用文字语言描述就是（大前提）若我思考，则我存在。（小前提）我正在思考。（结论）所以，我存在。我们也可以这样想，假设我们能证明一个命题 表示我存在 表示我能证明命题 表示我存在能推导出“我能证明命题” 表示我不存在，类似的 表示我不存在能推导出“我能证明命题” （对应文字表述就是 现实生活中我能证明某一个数学命题，前提条件是我不存在，但我不存在还是能推导出我能证明这个数学命题） 那么 成立。

，其中

推出矛盾，所以我存在。

此外，我认为还可以通过这样的角度来思考。假设我们每一个单一的个体都是不存在的，于是我们的感觉（思维）也是不存在的。而这不存在的感觉（思维）却能感知到世界他人的存在，而这他人确是不存在的，也就是说不存在的东西能感知到不存在的东西，这本身就是矛盾的。（尽管我们可能是缸中之脑，尽管我们可能在睡梦中，但我们似乎能感知到世界和他人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逻辑证明可以用类似上面的方法。

也许有人会说，一千年后，精神的我已经烟消云散，身体的我也早就腐朽，那么谁能论述我曾经存在过呢？现在的我的的确确是存在过的，但是未来的人却无法感知、定义、描述我，未来的人怎么证明我的存在呢？什么能证明我的存在？时间可以。如果我不存在，那么我不会将基因传递给下一代，生命无法延续，我不会将我的智慧、知识传播给别人，我不会对社会做出贡献，如果每一个“我”都不曾存在过，那么物种的进化、社会的进步怎么可能发生？如果这些都是那个狡猾的骗子凭空捏造用来欺骗我们的，而我们通过心灵的理智功能，通过思维以为自己看到了社会的进步，那么这个思维的我，这骗子欺骗的我难道不存在吗？所以，我肯定在某一个时间段内存在过，留下了一些痕迹。这些痕迹可能不能显性的被后人认知到，但这不代表我们就不曾存在过。最近有一部电影《超体》，主人公Lucy在影片后来用脑率达到100％后进入了高维（至少是四维）世界，在时间线上自由穿梭，看尽人类文明和生物演变后，终于来到了宇宙的起源，镜头切换，将代表生命诞生的细胞分裂和宇宙大爆炸剪辑在一起，最终 Lucy 参透了生命和宇宙万物其实都是同一种东西的不同形式，然后脱离人体形态，无处不在。这里面隐含了一个思想：我是存在于一定时间的，时间能证明我的存在。以前的人不存在吗？不，他们在当时存在过，在时间轴上留下了印记。Lucy最后灰飞烟灭，她不曾存在过吗？不， Lucy进化到了生命的终极形态，变成了可以存在于任何时间的物质，可以走到过去，看到未来，活到现在，可以占据任意空间。正如电影最后手机上的两行字所说I AM EVERYWHERE。总而言之，时间证明我存在过。

综上所述，我存在。